

第 1 日

大兒子並不愛父親

作者：葉松茂

經文：路加福音 15:1-2，11-12，25-32

許多稅吏和罪人都挨近耶穌，要聽他講道。法利賽人和文士私下議論說：「這個人接納罪人，又同他們吃飯。」

耶穌又說：「一個人有兩個兒子。小兒子對父親說：『父親，請你把我應得的家業分給我。』他父親就把財產分給他們。」

那時，大兒子正在田裏。他回來，離家不遠時，聽見奏樂跳舞的聲音，就叫一個僮僕來，問是甚麼事。僮僕對他說：『你弟弟回來了，你父親因為他無災無病地回來，把肥牛犢宰了。』大兒子就生氣，不肯進去，他父親出來勸他。他對父親說：『你看，我服侍你這麼多年，從來沒有違背過你的命令，而你從來沒有給我一隻小山羊，叫我和朋友們一同快樂。但你這個兒子和娼妓吃光了你的財產，他一回來，你倒為他宰了肥牛犢。』父親對他說：『兒啊！你常和我同在，我所有的一切都是你的；可是你這個弟弟是死而復活，失而復得的，所以我們理當歡喜慶祝。』」

這個月爾道自建的主題是「事奉與生命更新」，最初幾天我們都是以著名的浪子回頭的比喻，反省我們事奉上帝應有的態度。浪子回頭的比喻中有兩個兒子，代表兩種不同的事奉或跟隨上帝的態度，但兩種都是錯誤的。今天我們先思想大兒子的態度。

很多時候，我們以為浪子回頭的比喻的主角是那個浪子，即那個小兒子。這是錯誤的理解。這個比喻的主角其實是那個大兒子。在路加福音 15 章，耶穌一連講了三個比喻，全部都是為了回應法利賽人對耶穌接納罪人，與罪人吃飯的批評。第三個比喻就是浪子回頭的比喻，而這個比喻更以大兒子與父親的爭議作結。耶穌是擺明車馬，以這個大兒子對父親的態度來嘲諷法利賽人的錯誤。所以這一段才是全章的總結，全章的主題。

最重要的誡命就是要盡心盡力愛上帝，但這個大兒子一生在父親的身邊竭盡心力「服侍這麼多年，從來沒有違背過命令」，卻肯定不是出於對父親的愛。他根本就不愛這個年老的父親。猶太人和中國人一樣，最重視面子，特別是大排筵席時。父親為了歡迎小兒子歸來，大排筵席，高朋滿座，這個大兒子不肯入座，居然要年老的父親去外面勸說他入座，看在當日的賓客眼裏，這已經是對父親的重大侮辱。父親給了大兒子這個面子，倘若他不領情，仍然鬧彆扭不肯入座，父親的顏面就再無法保全，往後必定淪為眾人笑柄。如果大兒子真的愛這個父親，心中再如何不滿，為了顧全父親顏面，必定先入座一起慶祝，事後才向父親表示不滿。耶穌對他的描述，就是清楚告訴我們，大兒子心底裡其實並不愛這個父親。

思想：

你既然選擇每天用爾道自建靈修，應該是屬於「聽話」的信徒了。但你聽話的原因是什麼呢？真的是出於對上帝的愛嗎？你撫心自問：相比你的家人、你的事業、你的興趣，你對上帝的愛有多深？

第 2 日

脅迫父親的兒子

作者：葉松茂

經文：路加福音 15:29-32

他對父親說：『你看，我服侍你這麼多年，從來沒有違背過你的命令，而你從來沒有給我一隻小山羊，叫我和朋友們一同快樂。但你這個兒子和娼妓吃光了你的財產，他一回來，你倒為他宰了肥牛犢。』父親對他說：『兒啊！你常和我同在，我所有的一切都是你的；可是你這個弟弟是死而復活，失而復得的，所以我們理當歡喜慶祝。』」

昨天我們開始看浪子回頭的比喻，談到大兒子一生勤奮服侍父親，明顯地不是出於對父親的愛。

既然不愛父親，大兒子為什麼長年累月服侍父親，而且唯命是從呢？當然是為了那份家產啊！所以小兒子花光了他自己那份家產回家，父親煮羊宰牛，大灑金錢，大排筵席，大兒子相當氣憤，因為他覺得筵席所花費的，其實是他自己那份家產啊！父親就是明白大兒子這個氣憤的真實原因，所以才嘗試安撫他，向大兒子承認「我所有的一切都是你的」。

其實現代華人家族企業傳承，像這樣子的大兒子也屢見不鮮。大兒子知道自己最大機會接手這盤家族生意，很多都願意在創業的父親身邊，言聽計從，勤奮工作，努力守業。但其他人都明白，一定要等到父親退休，甚至過世，大兒子成為家族生意的老闆、真正的话事人，他的真實面貌才會顯露無遺。他或許真的是真心誠意想做好這個生意，但也許跟小兒子一樣，是個花花公子，轉眼把全部身家敗掉。

我們一生努力事奉，中規中矩服事教會，聽聽話話跟隨上帝的各種吩咐，也不一定是出於對上帝的愛。也許我們只是想藉此「脅迫」上帝祝福自己，祝福自己的學業、事業和家庭。甚至像法利賽人，努力事奉就是想在教會被眾人喜愛、被大家尊敬。當我們一發現上帝不像自己預期般祝福我們，又或者事奉沒有換來自己應得的尊重及愛戴，我們就突然感到十分氣憤，覺得自己被上帝欺騙了，被教會虧待了。其實上帝並沒有欺騙你，從來就是你自己欺騙自己，因為你事奉上帝不是出於愛上帝，而是想自己做上帝。大兒子是想脅迫父親讓他做家族企業的老闆，而你是想脅迫上帝讓你做自己的上帝。

思想：

你努力事奉，努力跟從上帝，在心底深處是否想上帝祝福你作為回報？如果突然間上帝不再祝福你的家庭或事業，你會感到氣憤難平嗎？是否覺得你自己這麼敬虔，為什麼上帝這樣對待你呢？你心底是否想自己做自己的上帝，一切所作所為只是脅迫上帝讓你做上帝而已？

第3日

事奉不是實現自己的夢想

作者：葉松茂

經文：路加福音 15:11-15

耶穌又說：「一個人有兩個兒子。小兒子對父親說：『父親，請你把我應得的家業分給我。』他父親就把財產分給他們。過了不多幾天，小兒子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來，往遠方去了。在那裏，他任意放蕩，浪費錢財。他耗盡了一切所有的，又恰逢那地方有大饑荒，就窮困起來。於是他去投靠當地的一個居民，那人打發他到田裏去放豬。

浪子回頭的比喻中有兩個兒子，代表兩種不同的事奉或跟隨上帝的態度，但兩種都是錯誤的。前兩天我們討論大兒子，代表有些人一生努力服侍上帝，並非出於愛上帝，而是希望藉此賺取祝福，甚至脅迫上帝祝福他。今天我們討論小兒子的態度。

小兒子被稱為浪子，分了家產，迅速揮霍無度，「耗盡了一切所有的」，是旁人眼中名符其實的「二世祖」和「敗家仔」。於是我們就很容易覺得自己並不是這個小兒子。說到底我們這些願意每天靈修的人，很少會是傳統意義上的二世祖或敗家仔。但今天我們嘗試從小兒子自己的角度，了解一下他的想法。小兒子其實是認為自己的所作所為是十分有道理、十分理所當然的，因為那份家產本來就是他「應得的家業」。他自己的東西，他當然希望隨著自己的心意去使用，不想被老氣橫秋、食古不化的父親左右。他只是想「任意」使用他自己的東西啊！

現代的家族企業中，小兒子自知不會繼承家業，一般也不願意在家族企業中工作，一生以父親和哥哥作為老闆。許多小兒子都要求父親出錢，他自己出外創業，自己做老闆，按自己的興趣，闖出自己的天地，打響自己的名堂，最好是超越父親的成就。結果很多時候是一敗塗地，用另外一個形式敗家。投資做不熟悉、沒有經驗的生意，例如什麼電競、虛擬貨幣、人工智能，比起花天酒地，可以更快速散盡家財。但從小兒子自己看來，他只是在自我實現 (self actualization)，努力實踐自己的夢想，是十分合理，甚至值得讚賞的事情。

小兒子的錯誤態度，就是按己意而行，凡事只是想著自己的夢想、自我實現。其實這種心態在今天十分普遍，甚至在基督教的學校和教會內，也是講這一套。年輕人問自己的老師或者教會導師，自己將來應該選擇什麼科目或工作，我們就教他看看自己有什麼興趣，就以此為方向，努力實踐自己人生的夢想，於是有人想做大明星，有人想做米高佐敦，有人想日日打機「食鷄」。這些理念的來源並非基督教，而是十九世紀的自由主義。大兒子和小兒子，其實都不愛上帝，只是想自己做上帝。

我並不是說我們自己的興趣愛好不重要，但這絕對不是我們事奉的基礎，更不是處世為人的終極目標。耶穌清楚告訴我們，人生最重要的是盡心盡力愛神，其次是要愛我們的鄰舍。我們在教會最關鍵的亦是彼此相愛，彼此造就。你去愛別人，首要關心不是你自己的夢想，而是別人的真正的需要。

我讀神學時最喜愛就是系統神學，所以起初在一間大教會事奉時就是教導系統神學的課程，我的主日學每一班一般也有一二百人報名。後來教會差派我去植堂，我被分派去做青少年事工，起初我也是不斷地嘗試教他們系統神學，但發現果效不大，而這些初信主的中學生也不太聽得懂。後來青少年人數眾多的教會，告訴我中學生最需要的是與他們同行的導師，與他們個別約談，關心他們全人的成長：家庭、學業、信仰、前途等。我是一個很理性的人，人生夢想就是做大學者、做神學家，絕對不是什麼個人關顧、全人成長。但這是我服侍對象的需要啊！於是我就改變方式，努力學習怎麼樣去關心他們，與他們同行，轉眼就已經與數以百計的青年人同行二十多年了。

思想：

你的人生理想是什麼？你在教會服侍的對象又需要什麼？

你事奉是為了實現自己的理想，還是服侍別人的需要？

第4日

上帝知道我們不純正的動機

作者：葉松茂

經文：路加福音 15:14-19

他耗盡了一切所有的，又恰逢那地方有大饑荒，就窮困起來。於是他去投靠當地的一個居民，那人打發他到田裏去放豬。他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飢，也沒有人給他甚麼吃的。他醒悟過來，就說：『我父親有多少雇工，糧食有餘，我倒在這裏餓死嗎？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裏去，對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

我們第四天研讀浪子回頭的比喻，今天的經文描述小兒子分了家產，去到遠方，揮霍無度，耗盡家財，窮途末路，居然去放豬。猶太人視豬為不潔，極度厭惡豬。放豬是最令人反感的工作，比我們今天洗廁所、倒垃圾更令人作嘔。更令人震驚的是，小兒子居然連豬餵也想食！耶穌這樣描述，是叫我們明白這個浪子決定回家的動機，主要是飢餓。而且他是經過嚴密部署的，一方面自願放棄兒子的身分，甘心作一個雇工，另一方面他又排練了一番說話，什麼「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凡此種種，耶穌並非是要展現小兒子悔改的誠意，剛剛相反，耶穌是用這些手法，令我們明白小兒子回家的動機絕對不純正，種種機心，種種安排，只求三餐溫飽，並非單純的想念父親，渴求回到父親身邊。

這比喻是用浪子不純正的動機，來突顯他的父親那偉大無私的愛。同樣地，天父明知我們去教會敬拜祂，也有各種不純正的動機，祂仍然全然接納我們，居然願意差派愛子死在十字架上，為了愛我們這些人。上世紀中國人生活艱苦，不少人去教會起初只是為了拿食物和生活物資，被稱為「喫教」。今天不少教會舉辦免費的派對或聚餐，吸引青少年或長者參加，或許有人覺得這些人去教會只是為了吃喝玩樂，不是真誠為了認識神、敬拜神，所以蔑視這些別有用心的聚會者。其實我們撫心自問，又有多少人最初去教會的動機是百分百純正的？以我自己為例，初中時期沒有什麼朋友，去教會其中一個原因，就是覺得團契內有導師和團友的陪伴，找到關懷和同行者。我是為了心靈的慰藉，浪子是為了肚腹飽足，但同樣是不純正的動機。天父當然透徹理解每一個人心中各種古怪的動機，但祂選擇包容我們，用祂無私的愛接納我們，只要求我們回到祂身邊，被祂擁抱在懷裏。然後祂給我們空間，讓我們在祂的大愛中，以感恩之心，學習如何愛神愛人。

思想：

你當初為什麼去教會？真的只是為了多認識耶穌？

試試想像你就是天父，當年知道你這個兒子種種不純正的動機，你有什麼感受？

你是否可以多一點了解天父對你的愛是何等的偉大？

第 5 日

事奉的動力 就是回報主的恩情

作者：葉松茂

經文：路加福音 15:18-24

『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裏去，對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於是他起來，往他父親那裏去。相離還遠，他父親看見，就動了慈心，跑去擁抱著他，連連親他。兒子對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父親卻吩咐僕人：『快把那上好的袍子拿出來給他穿，把戒指戴在他指頭上，把鞋穿在他腳上，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我們來吃喝慶祝；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復得的。』他們就開始慶祝。

事奉的動力就是回報主的恩情。我再說一次，我們事奉，不為其他原因，就是為了回報上主深不可測的厚恩。

浪子回頭的比喻最令人印象深刻的，當然是父親見到小兒子回家，向他表達接納和歡迎時，顯露出那種誇張的憐愛和毫無隱藏的歡悅。首先是父親的主動性，原來在東方人的文化，一定是晚輩做主動，回家就應該去家中大廳，主動去探望父親，向他問安。但這個比喻卻反過來，年紀老邁的父親遠遠看見小兒子，動了慈心，居而不顧傳統的禮節，也忘記了自己的體能，跑去接納兒子。其次是他表達接納的方式，擁抱、親嘴，還要連連親嘴。上下文都在暗示小兒子全身骯髒，沾滿豬屎，但父親卻毫不在乎，把他擁抱，親嘴。

這個比喻是經過精心鋪排的，把小兒子向父親道歉的話夾在父親兩段接納的表態正中間：前段是跑去擁抱，後段是吩咐僕人安排小兒子的衣物。這個鋪排突顯了兩個事實：第一、父親在小兒子還沒有開口認錯道歉時已經接納了他。父親需要的只是小兒子的回轉，願意回家。第二、小兒子精心策劃的台詞，沒有機會全部講完，他講到一半，就被父親打斷了，岔開話題。為什麼要打斷他呢？是要確保小兒子沒有機會講下半句：「把我當作一個雇工」。言下之意極其明顯，就是完全沒有意思把他當成雇工，而是百分之一百重新接納他作兒子。

浪子英文叫 **prodigal son**，而美國著名牧者 **Tim Keller** 寫了一本書，叫 **Prodigal God**，意謂上帝比起浪子，其實同樣揮霍，同樣豪奢，只是浪子是花錢在自己身上，而父親是豪奢地把他的憐愛傾倒在小兒子身上。先是換掉小兒子一身爛臭的衣物，換過上好的袍子，名貴的戒指（我猜測是十卡的鑽石）、還有是鞋子（古代窮人沒有鞋子穿）。然後是大排筵席，親朋滿座，公開表態歡迎小兒子歸來，讓他在社群中重新恢復正常的位置，不會再被非議和歧視。

比喻中特別提到「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所謂肥牛犢，**NIV** 用 “**fattened calf**”，即不是隨便一隻比較肥美的牛，而是分開飼養，特別優待培育的一頭牛。那是頭萬千寵愛在一身的牛，確保脂肪充足，肉質鮮美，入口即溶，我猜想有點像日本的 **A5** 和牛，傳聞還有專人每天為和牛按摩。而且這種刻意養肥的上等靚牛，只此一隻，所以說「那」頭肥牛犢。因為只有一隻，長期飼養，就更顯尊貴，原意就是在特別重要的宴會才會宰殺，可能是父親七十大壽的晚宴吧？也可能是父親退休，大兒子接掌家業的盛大宴會吧？！大家要注意，大兒子怒氣沖沖，不肯參加這場宴會，針對的主要原因就是宰了這頭牛：「你倒為他宰了肥牛犢」，由此可知這頭牛在眾人心中的份量，非同小可。

整個比喻不斷提醒我們，天父在我們最不配的時候，只要我們願意回轉歸向祂，祂的恩典、憐愛、接納，是毫無保留、上傾下流、主動的傾出。

為什麼我們要事奉呢？答案顯而易見，就是面對上帝這樣的恩情，我們無以為報，只能透過事奉，祝福其他人，略略回報上帝的深恩。

思想：

現在請你閉上雙眼，回想你過去人生的道路上，其中一次上帝憐愛你的時刻。好好細味一下那個時刻，上帝的恩情之滋味。

再轉回去想一想，你可以如何回報上主的恩情。

第 6 日

大兒子應該去尋找小兒子啊！

作者：葉松茂

許多稅吏和罪人都挨近耶穌，要聽他講道。法利賽人和文士私下議論說：「這個人接納罪人，又同他們吃飯。」

耶穌就用比喻對他們說：「你們中間誰有一百隻羊，失去其中的一隻，不把這九十九隻留在曠野，去找那失去的羊，直到找著呢？找到了，他就歡歡喜喜地把羊扛在肩上。」

「同樣，哪一個婦人有十塊錢，若失落一塊，不點上燈，打掃屋子，細細地找，直到找著呢？找到了，她就請朋友和鄰舍來，對她們說：『你們和我一同歡喜吧，我失落的那塊錢已經找到了！』我告訴你們，一個罪人悔改，上帝的使者也是這樣為他歡喜。」

大兒子就生氣，不肯進去，他父親出來勸他。

我們事奉是為了回報天父的恩情，但是怎麼事奉才能回報天父的恩情呢？如果你世上的父親生日，你如何為他準備生日禮物呢？當然是了解一下父親自己的想法，他自己最希望要什麼。這年頭不少家庭處於流散狀態，不同兄弟姊妹居住在不同地區，或者父親生日最渴望就是全家回到他身邊，一家人齊齊整整吃一頓飯。同樣道理，我們要回報天父的深恩厚愛，必須了解天父自己的心意，祂最希望我們做什麼去報答祂的恩情。路加福音第 15 章通過三個相關的比喻，清楚地顯示出天父的心意。

耶穌接納稅吏和罪人，又同他們吃飯，因而被法利賽人批評。第 15 章的這三個比喻，其實是耶穌對法利賽人這些批評的回應。這三個比喻按照次序是尋找迷羊、尋找失去的錢幣和浪子回頭。第一和第二個比喻，故事結構差不多一模一樣，都是有人失去東西，於是全心全意、不畏艱苦去尋找失物。兩個比喻不單單強調要尋找失去的東西，更詳細描述失而復得、雀躍不已的心情。經文不停提到「歡喜」，甚至「歡歡喜喜」，而且不單是失主自己歡喜，兩個比喻都描述他們如何主動與親友分享自己興奮的心情。這份興奮的心情正好代表天父的渴望。當祂成功尋找一個迷失的靈魂，使之悔改回轉的時候，心情就是這樣興奮莫名的。

然後就是第三個比喻：浪子回頭的比喻。剛剛聽完前兩個比喻，讀者又再次聽聞有人失去了東西。此次更嚴重，居然是父親失去了一個小兒子，去了遠方，迷失在紙醉金迷的世界中。讀者的即時反應，是應該又有人會去遠方尋找這個小兒子，努力去挽回這個失喪的靈魂。誰人應該去呢？不可能由年紀老邁的父親去吧！最合理的期望，當然就是這個大兒子，以大哥的身分，代表父親去挽回自己的弟弟。依照前兩個比喻的結構，故事本來應該是大兒子去遠方尋找自己的弟弟，一番努力後，在豬欄找到他，苦口婆心勸弟弟回轉，特別是代父親表示關愛懷念之情，自己又表現出寬恕和接納。然後成功地攜同弟弟，歡歡喜喜地從遠方回家，與父親團聚，全家人一起大宴親朋，歡天喜地，大團圓結局。

但耶穌在第三個比喻卻刻意製造了一個反高潮。大兒子居然沒有主動去尋找自己的弟弟，而是弟弟自己回來了，而父親又歡歡喜喜的接待他。大兒子反而「生氣」了，不肯參加歡迎小兒子歸回的筵席。這個反高潮是路加第 15 章的結束，目的就是嘲諷那些批評耶穌的法利賽人。耶穌的意思是，你們作為法利賽人，作為宗教領袖，作為神話語的教導者，應該深切體會天父的心腸，你們自己原本就應該主動去接觸稅吏和罪人，努力去勸喻他們悔改回轉。現在你們自己毫無動靜，耶穌需要親自出手，去拯救這些失喪的人，你們居然反過來批評耶穌！這就是與大兒子一樣，毫不體貼父親的心腸，是荒謬絕倫的行為。

大兒子應該去尋找小兒子，而你自己也應主動尋找失喪的靈魂啊！具體可以怎麼辦呢？今年建道的「服侍與佈道」證書中，介紹了不少成功向社區的家庭或青少年人佈道的方法，或許有你可以參考的地方！

思想：

試想想你的弟弟迷失了，誤入歧途，你的父親是何等焦慮的心情，你會願意去主動尋找你的弟弟，努力挽回他嗎？

同樣地，你可以體會天上的父親的心情嗎？

第 7 日

燒錢博士亂燒錢

作者：葉松茂

經文：15:13-14，20，24

過了不多幾天，小兒子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來，往遠方去了。在那裏，他任意放蕩，浪費錢財。他耗盡了一切所有的，又恰逢那地方有大饑荒，就窮困起來。

於是他起來，往他父親那裏去。相離還遠，他父親看見，就動了慈心，跑去擁抱著他，連連親他…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復得的。」他們就開始慶祝。

路加福音

之前我們討論過小兒子回家，父親用誇張、奢華的方式表達對他的接納。為什麼父親要這樣誇張地對待這個浪子呢？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而復得的。」我自己就曾經親身體會，這種死而復活、被天父全然接納的感覺。

多年前全球科網泡沫爆破，我自己創立的一間科網企業也撐不下去了，需要業務重組，大幅裁員。剛剛宣布裁員的那個週末，我在前往主日崇拜的路上，經過教會旁邊的便利店，玻璃櫃窗上放滿了二十多本彩色的周刊。每一本周刊封面都是我自己的大特寫照片，俗稱大頭相，封面標題是「燒錢博士亂燒錢」，然後內文是一篇六頁的文章，不停批評我如何亂燒錢。我幾乎可肯定，我自己全教會的人，都會經過這便利商店，也一定會看到我的大頭相和那句標題。於是我懷著沈重的心情回到教會崇拜，也預期崇拜後必定有弟兄姊妹來「關心」我，路上不斷思考應該怎麼回應他們的「關心」。

當天崇拜講道就是講浪子回頭的比喻，我清楚從比喻感受到是天父藉此告訴我，我是祂死而復活的兒子，祂接納我這個不配的兒子，這個即使在教會也有種種複雜念頭的兒子。聽到父親主動跑去擁抱小兒子時，我彷彿在崇拜中看到天父張開雙手，邀請我進入祂的懷抱，接納我、擁抱我。我當天就忍不住流下男兒淚了，而我是極少在崇拜中流淚的。我深深感受到天父的憐愛，上傾下流地環繞我，嘗試挽回我。

我那段日子不停反思，天父這樣愛我，我當如何回報祂的恩情呢？天父的心腸是最清楚不過的，就是希望我們去尋找失喪的人，帶領他們回到天父的身邊。所以自此之後，我全情投入堂會的青少年佈道事工，帶領數以百計的中學生信主，又做門徒訓練，推動他們委身跟從主。

思想：

你曾經深刻感受到天父對你的接納嗎？

第 8 日

「所以」？原因是什麼？

作者：葉松茂

經文：羅馬書 12:1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這一個月爾道自建的主題是「事奉與生命更新」。我自己一生人第一次事奉是我中學三年級，當年是宣道會北角堂初中團契的副團長。當時宣道會北角堂所有青少年團契的團訓都是羅馬書 12:1，每星期背誦，琅琅上口，也因此深藏在我心內，往後幾十年不時在事奉時想起保羅這句吩咐。每次背誦，都會產生一個疑問，就是為什麼要用「所以」來開始這一句呢？既然說「所以」，之前應該有前半句，說明努力事奉的原因。但 12:1 之前並沒有前半句。

但保羅留下了線索，因為他說是以神的「慈悲」勸我們的。這一句英文 NIV 翻譯得最清楚，用“in view of God’s mercy”。努力事奉的原因，是神的憐憫。保羅在羅 12:1 一開始就講「所以」，是告訴我們，努力事奉，是基於我們對神的憐憫的回應，而他講的神的憐憫，在 12:1 之前已經描述過。比較狹義地解釋，神的憐憫是指之前幾節經文，羅 11:30-32 所提到神對普世的憐憫 universal mercy，主要是指神不單單憐憫祂的選民猶太人，祂也憐憫拯救外邦人。

但更合理的理解，是 12:1 講的憐憫，是羅馬書第一至第十一章作為一個整體所討論的神的憐憫，即我們是如何因信耶穌基督為我們的罪，釘死在十字架上，我就可以白白地稱義。「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上帝的榮耀，如今卻蒙神的恩典，藉著在基督耶穌裏的救贖，就白白地得稱為義。」(羅 3:23-24)。馬丁路德在宗教改革時，就是用羅馬書的釋經書，來深入剖析「因信稱義」這更正教最關鍵的教義。這教義的核心其實並不單是信心，而是神為我們死，使我們這些不配的罪人，居然可以白白稱義，這份無可比擬、也無法理解的恩典。

跟浪子回頭比喻相呼應，羅 12:1 說明我們全人投入去事奉是為了報答神的恩情，就是神接納我們這些罪人的恩情。使徒保羅對這份恩情感受特別深刻，「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然而，我蒙了憐憫，好讓基督耶穌在我這罪魁身上顯明他完全的忍耐，給後來信他得永生的人作榜樣。」(提前 1:15-16)。保羅自己承認，在眾多罪人中他是最差勁的一個。這並非自謙之詞，而是肺腑之言，他從前的確是基督最大的敵人，帶領一隊羅馬兵，到處追捕追殺基督徒。正因為自覺天父對他的恩情特別深厚，所以為了報恩，他就特別火熱去為主作工。

思想：

你的本相是一個怎樣的人？你自己知道自己事，你真的是一個配受神恩的人嗎？

第9日

今次大鑊了！(這次事情可大了！)

作者：葉松茂

經文：羅馬書 12:1、哥林多後書 5:14-15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馬書 12:1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這樣斷定，一人既替眾人死了，眾人就都死了。並且他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哥林多後書 5:14-15

羅馬書有關我們可以白白稱義的討論，及浪子回頭的比喻強調天父無條件的接納，這些教導都很容易使人有錯覺，以為我們的救贖是不需要付代價的，是所謂「廉價的恩典」。其實剛剛相反，救贖需要付出極為沈重的代價，就是基督自己的性命。正因為我們每一條命，都是基督以命換命拯救的，我們要回報這樣的恩情，就真的是談何容易！

有一位姊妹，自小在基督教的環境長大，但一直誤會做基督徒就是要遵守各種規矩、參加各種宗教聚會，多做一些有貢獻的事情，希望神對自己可以感到滿意。我自己在基督教的學校長大，從前都有類似的想法。直到有一次，有人告訴她，救恩並不是用這些行為可以換取回來的，而是基督為了我們的過犯，釘死在十字架上，我們只需要接受基督為救主，就可以白白的稱義。這位姊妹恍然大悟，馬上悔改歸主，接受了真正的救恩。

不過她一信主之後，就告訴向她傳福音的朋友：「今次我大鑊了(意即發生大事了)！」那朋友大惑不解，再次向她解釋白白稱義的道理。她就補充：「從前我一直用種種行為去討好神，心中總是想，我做了這麼多事情，也差不多了。我的宗教熱誠，也算十分合理，神也應該滿意吧！但如今我明白了，我這條命是基督用自己的命換來的，所以祂當然有權對我作任何的要求，根本沒有所謂合理不合理的程度啊！因為我的命都是屬於祂的！」

這位姊妹一語中的，保羅說我們「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就是這個意義。我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以這種態度事奉，是理所當然的，也是這樣的道理。一命換一命，我們自己的性命，一早已屬於基督了。

思想：

你細心想想，你這條命居然不是屬於你自己的，這是什麼意思？

第 10 日

血肉模糊的景象

作者：葉松茂

經文：羅馬書 12:1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我們事奉應該用什麼的態度，神才會悅納呢？保羅說既然是要回報上主的恩情，應該要「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我初中時每星期背誦這金句，當時還未讀過利未記，也對舊約獻祭的制度認識不多，但羅馬書的收信人一定包括猶太裔的基督徒，當他們讀到這一句時肯定會記得，自己年幼時第一次參加祭禮時的景象。那景象一定深刻難忘：親眼目睹一頭原來活生生的牲畜被祭司屠宰，鮮血淋漓，放血時祭司還要把血留下，到處灑血，灑在門口，灑在壇的四周。第一次看見這景象，他們當時心中一定在想，為什麼要這樣血肉模糊呢？後來他們明白了，這一方面代表罪的嚴重性，需要血的代價才能洗掉，但另一方面是代表神是輕慢不得的，獻祭不是一個遊戲，而是最嚴肅、最認真的一件事。

多年後突然聽見使徒保羅勸你要「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你第一個反應肯定是震驚：「什麼？我沒聽錯吧？保羅叫我獻自己的身體為祭物？把我自己的鮮血灑在周圍？」然後你才留意到保羅是說「活」的祭物。你困惑了，祭物必須屠宰，祭壇灑滿鮮血，又怎麼可能是活的呢？最後保羅解釋，如此「事奉」，是理所當然的。你才終於明白了，原來保羅說我們獻上的祭物，就是一種事奉的態度，認真做好，全力以赴，全人投入的事奉態度。

思想：

請閉上眼睛，想像獻祭的祭壇，剛剛你才親眼見證幾頭牲畜在上面被屠宰，所以祭壇上鮮血淋漓。然後祭司說輪到你了，邀請你躺臥在祭壇上，告訴你躺臥後全身放鬆就可以了。他一邊柔和的邀請你，一邊在磨刀霍霍，準備好屠宰。你真的願意被獻上為祭嗎？

即使不用被屠宰，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你真的願意把自己被獻上為祭嗎？

第 11 日

你真的覺得是「理所當然」？

作者：葉松茂

經文：羅馬書 12:1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所謂「理所當然」不是其他人說了算的，一定要是自己的心底話，發自肺腑，心甘情願，無法虛偽，也許就是今天大家經常講的「核心價值」。

一個母親的初生嬰兒終夜難眠，多次醒來哭哭啼啼，這位母親也就自然地醒過來，照顧嬰兒，甚至餵奶，結果母親多個月來睡眠不足，但她自覺這樣做十分「理所當然」。

一個公開試考生，決心要考入大學醫科，每天在圖書館埋頭苦讀十六小時。有一年之久，他放棄一切人生樂趣，什麼打機、煲劇、拍拖、打籃球，全部拋諸腦後，全心全意，投入準備考試，但他自覺這樣做十分「理所當然」。

一個三十歲左右的銀行經理，每日不停接洽不同的客戶，為客戶精心設計投資產品，為了自己分行的業務蒸蒸日上，每日超時工作，但他自覺這樣做十分「理所當然」。

一個運動員，為了準備明年奧運，每日辛勞鍛鍊，放棄世間一切美食，就只為了讓自己的速度一點一滴地提升，但她自覺這樣做十分「理所當然」。

一個姊妹熱愛日本文化，毅然辭去高薪厚職，暫別自己的丈夫，遠赴日本兩年，專心學習日本陶藝，縱然不少親朋戚友反對，但她自覺這樣做十分「理所當然」。

以上的例子都是真人真事，而且都是我自己認識的人。他們都是我衷心欣賞的人，能夠全情投入，而且自覺「理所當然」，必然心境愉快，真正在享受生活，享受上帝創造我們的幸福。

今天我只是想問問你自己，你有以同樣的態度，全心全意、全情投入地在教會事奉嗎？更重要的是，你真的覺得這樣事奉，是「理所當然」的嗎？馴身(全心投入)事奉是理所當然的，真的是你「心底的話，發自肺腑，心甘情願，無法虛偽」嗎？

其實撫心自問，大家心知肚明，教會中大部分人都不會真的從心底深處認同：這種馴身事奉的態度是理所當然的。這正正表示，我們大家的核心價值出了問題，其實我們心底都不認同保羅所講的事奉觀。

思想：

你自己的核心價值是什麼？全情投入事奉，在你心底深處，真的覺得這是「理所當然」的嗎？

第 12 日

事奉還是敬拜？

作者：葉松茂

經文：羅馬書 12:1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這一節所講的「事奉」，英文聖經一般譯作 **worship** 「敬拜」，中文的聖經則大部分譯作「事奉」，足證原文的用字，可以有多重解釋，語帶雙關。我年輕時候，崇洋心理，又喜歡表現自己，用中文說話時，每句總夾雜著一兩個英文詞語。每次講到這句聖經時，就喜歡講，你們如此 **worship**，乃是理所當然的。

這個不同翻譯的可能性，也驅使我們好好地思考一下事奉和敬拜兩者的關聯性。我們在教會事奉，終極的動機就是敬拜上帝，希望上帝被尊崇，大家一起把創造天地、深愛世人的上主所配得的尊崇、榮耀都歸給祂。主禱文說，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就是我們一起事奉、一起建立教會的真正目標。

但反過來，如果我們天天在念「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卻從來沒有任何行動具體地把人帶到上主的施恩座前，這就是一種虛偽，是在空口講白話。如果我們大聲讚美，甚至舉起雙手，高呼我主配受世上一切的尊崇，卻不願意每星期去做一個初中學生的導師，帶領他來到主的寶座前，我們的讚美也恐怕並非真心誠意的。事奉就是我們表達對上主的尊崇最合適、最具體的方法。

所以有人說，敬拜就是事奉，而事奉才是最真實的敬拜。

思想：

每當你背誦主禱文：「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你其實願意為上帝做什麼，使人人都真的會尊祂的名為聖呢？

第 13 日

福音在自己心中的位置

作者：葉松茂

經文：腓立比書 1:3-6，8

我每逢想念你們，就感謝我的上帝，每逢為你們眾人祈求的時候，總是歡歡喜喜地祈求，因為從第一天直到如今，你們都同心合意興旺福音。我深信，那在你們心裏動了美好工作的，到了耶穌基督的日子必完成這工作。我以基督耶穌的心腸切切想念你們眾人，這是上帝可以為我作證的。

新約聖經中，我自己最喜歡腓立比書，我在大學時期曾經努力背誦全卷腓立比書。腓立比是保羅深愛的教會，所以腓立比書當中特別多保羅個人心路歷程的分享，當中他傾心吐意，讓我們深切感受到保羅心底在想什麼。

保羅與腓立比教會的親近，非比尋常，「切切想念你們眾人」，而且「我每逢想念你們，就感謝我的上帝」。保羅對不少其他教會總是表達各種的擔憂，但一想起腓立比教會，喜悅之情就無法掩飾，「每逢為你們眾人祈求的時候，總是歡歡喜喜地祈求」。

為什麼保羅這樣喜歡腓立比教會呢？腓立比是他領受馬其頓異象後，到達歐洲宣教的第一站，但他一生留在腓立比的日子其實不太長。很多人認為保羅喜歡腓立比教會，是因為腓立比是保羅宣教在經濟上最重要的支持者，而且還經常差派信徒，例如以巴弗提，去保羅的身邊，供應他各樣需要。

腓立比教會對保羅具體的支持，只是保羅喜歡這教會的其中一個因素，但保羅喜歡腓立比教會，主要還是因為他們與他自己同樣以傳福音為生命首位，「因為從第一天直到如今，你們都同心合意興旺福音」。保羅人在遠方，仍然清楚「知道你們同有一個心志，站立得穩，為福音的信仰齊心努力」，即腓立比教會不單單支持保羅宣教，更在自己的城市腓立比努力傳福音。

保羅心中從來只有一件事，就是基督的福音，他喜歡腓立比教會，是因為大家有共鳴，大家都是把福音真正放在心中首要的位置。上個月我自己的教會宣道會宣基堂二十五週年堂慶，梁家麟院長在當天崇拜中講道，引用這段經文提醒我們，每個人都要把傳福音放在首位。梁院長還特別批評最近有些領袖，公開表示自己在教會有其他的領受，居然並不打算傳福音。梁院長提醒我們每一個人，務必人人投入傳福音，千萬不要學效這樣的所謂領袖。

建道今年推出「服侍與佈道」證書，就是想提醒大家，無論在任何景況，都堅持把傳福音放在自己心中的第一位置，透過服侍身邊的人，努力佈道，得人如得魚一樣。

思想：

傳福音在你自己心中佔什麼位置？

第 14 日

生命更新與內心的信念

作者：葉松茂

經文：腓立比書 1:12-14、4:22

弟兄們，我要你們知道，我所遭遇的事反而使福音更興旺，以致御營全軍和其餘的人都知道我是為基督的緣故受捆鎖的；而且那在主裏的弟兄，多半都因我受的捆鎖而篤信不疑，越發放膽無所懼怕地傳道。腓立比書 1:12-14

眾聖徒都問候你們，特別在凱撒家裏的人問候你們。腓立比書 4:22

事奉會使生命更新，但生命更新的動力，必須先是內在的，建基於自己心底深處的信念。這是你最心底的價值，人生真正的目標，你最終極的關懷。這是你生命的一個錨 anchor，這是不受外在一切環境和際遇影響的，也可以說任何外在因素的起伏變化，上帝都可以使用這一個錨幫助你度過，更在歷程中更新你的生命，使你更像基督。

使徒保羅在腓立比書中，讓我們清楚看見他生命中的這一個錨，亦是他人生的目標，就是基督的福音。傳揚主的福音，領人歸主，引領人跟從基督，就是他人生的終極關懷。對保羅來說，一切外在的困擾，甚至教會內部的紛爭，通過這個清楚的人生目標，都被轉化成為他更新的動力。

保羅寫腓立比書時在羅馬被軟禁，是一個囚犯，但在信中沒有詳細交代牢獄生涯的具體細節或艱難。但他卻詳細描述了面對這樣的困境時，自己的心路歷程，而且刻意強調「弟兄們，我要你們知道」，確保腓立比教會了解他的內心世界。原來他人在牢房中，內心仍然只關心一件事，就是福音的傳揚。

日思夜想，發現了自己坐牢，雖然不能到處宣揚福音，但對於傳揚福音有兩個好處。首先是可以向御林軍傳福音。看守他的獄卒是皇帝的御營軍隊，每日換班幾次，變相給他機會不停向這些軍人介紹耶穌基督。結果是通過這些獄卒，使所有御林軍都知道這個保羅，坐牢的原因是宗教性的，因為他傳揚一個死而復活的基督。這些御林軍，也使不少皇室貴族認識了耶穌基督，這就是經文中的「其餘的人」。在腓立比書最後的問安語中，有這麼一句「特別在凱撒家裏的人問候你們」。原來連皇帝的家庭內也有人信了耶穌。腓立比是羅馬帝國的殖民地，當時腓立比教會也面對帝國不少的壓力，但保羅告訴他們，因為他坐牢，福音已經開始植根在帝國的核心了。這個小小的種子，幾百年後要開花結果，連羅馬皇帝君士坦丁的母親也是基督徒，也令整個帝國最後接受了基督教。

思想：

保羅內心有一個錨，就是基督福音的傳揚。面對困難重重時，這個錨讓他的生命被上帝轉化。你內心深處有這樣一個錨嗎？你的人生目標是什麼？你真正的終極關懷是什麼？

第 15 日

逆境中的生命更新

作者：葉松茂

經文：腓立比書 1:12-14

弟兄們，我要你們知道，我所遭遇的事反而使福音更興旺，以致御營全軍和其餘的人都知道我是為基督的緣故受捆鎖的；而且那在主裏的弟兄，多半都因我受的捆鎖而篤信不疑，越發放膽無所懼怕地傳道。

昨天提到保羅因為內心有堅定的信念，一心一意傳揚福音，所以在牢獄之中，也看到福音如何被興旺，特別是他向看守自己的御林軍傳福音，使御營全軍和不少皇親國戚可以聽到基督的福音，甚至信主。保羅還看到自己坐牢的另外一個積極意義，就是激勵了羅馬當地教會的弟兄姊妹，更大膽地傳揚福音。

其實當時羅馬的教會也面臨打壓，殊不容易。但他們親眼看到使徒保羅身陷牢獄，仍然努力傳揚主道，他們就「篤信不疑」，應該是對基督大有信心、篤信不疑吧？於是大家都努力傳福音。保羅更用了兩組詞語「越發放膽」和「無所懼怕」來強調羅馬教會傳福音的大無畏精神。

其實這幾年香港的教會以至社會，都在困難逆境中，大家的感受都不好。社會的動盪、嚴峻的疫情、巨大的移民潮，對教會造成不少的衝擊。我自己的教會宣道會宣基堂也不例外，執事中有三分之一的人移民，我牧養了十多年的職青團契，有一半人用救生艇計劃去了加拿大。我心中也感到悲痛，這些信徒我看作自己的兒女一樣，一一離開自己身邊，我怎會不感到傷感？過去幾年的疫情，教會停止實體聚會，後來又有疫苗的爭議，影響也不小。

但逆境是我們生命更新的契機。只要我們的核心信念不變，逆境便成為我們轉化的動力。我們堅持傳福音領人歸主是我們的核心價值，是教會的核心使命。幾百個青年人有一半移民了，過去兩年我們就重新上路，努力去向下一代的青少年傳福音，又招聚了全新的一、二百個中學生回來，亦正努力帶領他們信主和做門徒訓練的工作。

在建道的「青少年的服侍與佈道」證書中，我將會邀請在宣基堂事奉的建道校友，分享如何在這艱難的時刻，仍然可以重新招聚一、二百個新朋友回來。

疫情中有一個社會服務機構主動邀請不少教會，在他們的地方用週末做福音工作。不少教會都覺得地點偏遠，又在難走的斜坡路的山頂位置，走上去差不多半小時，就紛紛婉拒了。我自己教會覺得可以開展事工，專門針對這條斜坡路上的居民。為了宣傳，有三天的時間，我帶同自己的門訓組員，在那條斜坡路上派傳單，終日走上走下，統籌推動並親手派發。路斜難走，有一個青年信徒怕我這個老頭子辛苦，勸我在快餐店休息，由他頂替繼續統籌。但我拒絕了他的好意，因為我明白弟兄姊妹一般覺得派傳單是辛勞又卑賤的工作，不太喜歡參與，所以我想親力親為，以身作則，激勵大家，努力為主作工。

十分感恩，那三天我們派了三千張傳單。兩年過去，那個聚會點我們現在有三個事工，差不多二百人了。

思想：

面對逆境，你自己是什麼反應？這反映你心底什麼的信念？

第 16 日

嫉妒紛爭中仍然傳揚基督

作者：葉松茂

經文：腓立比書 1:15-18

有些人傳基督是出於嫉妒紛爭；有些人是出於好意。後者是出於愛心，知道我奉差遣是為福音辯護的。前者傳基督是出於自私，動機不純，企圖要加增我捆鎖的苦楚。這又何妨呢？或是假意或是真心，無論如何，只要基督被傳開了，為此我就歡喜。我還要歡喜...

保羅心底對傳福音的信念，可以把生命中一切的困擾轉化成祝福，牢獄之災成為傳福音的契機，連教會內部的紛爭也變得有積極意義。這段經文說羅馬教會的信徒因為使徒保羅坐牢，就越發努力傳福音，但卻有兩批不同的人，懷有不同動機。出於好意的容易理解，他們看見保羅坐牢了，就想補上這個缺口，出於愛心，代替保羅繼續努力傳揚基督，為福音辯護。

另外一批人的身分比較難掌握。到底是什麼人呢？動機是什麼呢？為什麼可以「企圖要加增我捆鎖的苦楚」呢？有些釋經家認為這批人，就是腓 3:2「應當防備犬類」所講的犬類，就是堅持外邦人信主必須行割禮的那些人。我是不同意這個觀點的，因為我不認為保羅會因著這些錯誤的教義被努力宣揚而說：「為此我就歡喜。我還要歡喜」。如果他在信中要提到這些犬類，都必定會馬上指出他們的謬誤，不會使人誤解保羅認同他們的教義。

這些人應該純粹是不喜歡保羅，嫉妒保羅的名氣和事工成效，想建立自己的事工，證明自己比保羅和他的親信做得更出色。趁著保羅坐牢，他們就更加把勁傳福音領人歸主，使自己的派系的信徒更加人強馬壯，企圖把「保羅派系」比下去。動機雖然不純正，但他們的福音真理，應該仍然是純正的，仍然傳死而復活的基督，而他們也不會要求信主後行割禮的。因此在保羅心裏，覺得他們這個派系努力傳福音，帶領多人信主，動機雖然出於嫉妒保羅，但仍然是大大的好事，因為基督被傳開了。保羅毫不介意個人的榮辱，只要基督被高舉就可以了。

弟兄姊妹在教會事奉，不會是為了追逐名利，但就會十分緊張其他人的欣賞。當你過度重視別人認同你的事奉，就容易產生嫉妒紛爭了。你不求名利，不計代價努力事奉，大家居然不欣賞你，你就容易憤恨難平。在這個時刻，你必須撫心自問，到底你是為了什麼事奉呢？你是為了造就人、引領人信耶穌，教導人跟隨基督，幫助人全人成長、活得更像基督呢？還是你事奉，其實是為了其他人的認同和欣賞呢？在這個時刻，也請你想起使徒保羅，他怎麼不介意其他人是否喜愛他，一生只追求基督被傳揚。

思想：

你為什麼事奉呢？為了追求其他人的認同嗎？

第 17 日

退一步海闊天空

作者：葉松茂

經文：腓立比書 1:15-18

有些人傳基督是出於嫉妒紛爭；有些人是出於好意。後者是出於愛心，知道我奉差遣是為福音辯護的。前者傳基督是出於自私，動機不純，企圖要加增我捆鎖的苦楚。這又何妨呢？或是假意或是真心，無論如何，只要基督被傳開了，為此我就歡喜。我還要歡喜...

保羅心底深處對傳福音的執念，可以把生命中一切的困擾轉化成祝福，牢獄之災成為傳福音的契機，連教會內部的紛爭也變得有積極意義。他不介意其他人是否喜愛他，一生只追求基督被傳揚。我自己也曾經歷這些嫉妒紛爭，只是我在紛爭中向保羅學習，把紛爭轉化成祝福，把基督的福音放在首位。

多年前我在宣道會宣基堂事奉，有一位重要的領袖不喜歡我，私下要求我從領導及教導兩個重要的崗位退下來。當然我也是重要的領袖，也自信可以爭取其他領袖的支持，留在這兩個事奉崗位，但這樣就變成堂會兩大領袖的公開鬥爭了，對當時教會而言，可能引發很大的震動。我不希望我自己個人的榮辱會影響整個堂會當時做得如火如荼的福音工作，所以我當時選擇從領導和教導的崗位上退下來，避免和那位不喜歡我的領袖公開衝突。

但我並沒有停止所有在宣基堂的事奉，而是更專注於堂會的青少年事工，在其後的日子全情投入，努力帶領青少年信主，用心牧養他們，也帶領多個青少年的門訓小組。

二十年過去了，現在宣基堂有幾百位青少年，而現在的領袖群體，無論是教牧同工或執事，有很多位是我的門訓組員。那位不喜歡我的領袖也早已離開宣基堂了，而我自己多年前也已經恢復了那兩個事奉崗位。上星期我還收到那位領袖的一封信，感謝我在他離開宣基堂後，我對他個人的關懷。

當年我的退讓，其實反過來成為了我自己的生命更新，驅使我走到最前線，認真學習怎麼去服侍人。與青少年多年緊密同行，其實得益最大、學習最多的是我自己。

讓我們一起學效保羅的榜樣，不計較個人的得失，也不要過份重視其他人的稱讚或批評，專心一意為主多得人、建立人。

思想

你在教會經歷過紛爭嗎？在紛爭中你自己最緊張的是什麼呢？

第 18 日

事奉的初心

作者：葉松茂

經文：馬太福音 28:19-20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導他們遵守。看哪，我天天與你們同在，直到世代的終結。

主耶穌離開的日子，留下這段千古傳頌的名句，俗稱「大使命」，重點是使萬民作主的門徒。一方面我們需要主動出擊，努力尋找迷羊，帶領教會以外的朋友信主。另一方面，在他們信主之後，推動他們委身於基督，認真落實信仰，作主堅實的門徒。大使命就是所有教會核心的使命，也應該是我們每一個人事奉的初心。

在逆境中，不少建道校友都繼續努力實踐使命，以開荒、吃苦、火熱的心志，帶領人信主，並見證弟兄姊妹在教會成長，生命更新，從中見證福音的大能。今年建道的「青少年的服侍與佈道」證書，當中介紹了宣道會恩樂堂，怎樣先透過每星期的興趣班，招聚了幾十個少年人參加團契。等到他們高中的時候，周振超傳道親自帶領門徒訓練小組，然後推動他們回到初中團契做組長，服侍剛剛回來的初中生。這些基層的青少年，由受助者變成服侍者，由組員變成組長，由接受教導變成教導聖經，心態上有極大改變，對信仰、對教會變得有承擔，甚至有幾位已經升入大學的青年在積極考慮獻身做傳道人了。

過去不少堂會主力牧養自己的信二代和少量信二代的朋友，但隨著青少年不斷流失和大量教會家庭移民，這個策略的結果就是青少年斷層。但我們也不用灰心，反正華人教會大部分在上世紀七十及八十年代創建，當年就沒有多少個信二代，大家都是努力向社區的青少年人佈道，建立第一代的門徒。移民潮是上帝給予我們的一個機會，呼籲我們重尋事奉的初心，重新努力向社區的青少年佈道。

思想：

你願意重新認定自己事奉的真正目標嗎？你真的願意努力使萬民作主的門徒嗎？

第 19 日

在我們窮途末路之前…

作者：葉松茂

經文：馬太福音 28:19-20

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洗，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導他們遵守。看哪，我天天與你們同在，直到世代的終結。

大量香港的信徒家庭移居英國，很多家庭加入了當地的華人教會，亦有少部分選擇參加當地的英國教會。其中一個香港家庭，參加一間歷史悠久的英國教會，偌大的一座華麗的教堂，只有二十個長者聚會。教堂內有一座管風琴，多年來荒廢了沒有人彈奏。這個剛移居英國的香港家庭，十多歲的兒子多年來學習管風琴，在一次崇拜後得到牧師批准，就彈奏起優美的旋律。

管風琴一響起，有一位年過古稀的老婆婆，從教堂副堂走出來，高聲歡呼，讚頌上帝奇妙的恩典。原來她從前就是這個教堂負責彈奏管風琴的司琴，但由於歲月逼人，多年前已經無足夠體力再彈奏巨大的管風琴了。她每個星期回來教堂崇拜，都禱告上帝，賜下一個新的司琴，讓這個偌大的教堂，可以重新充滿莊嚴的琴音。當天由這一個十多歲的香港青年彈奏起這個管風琴，使她認定是上帝聽她的禱告。

這是一個真實的故事，不過我並不是想你學習這位老婆婆的恆切禱告的榜樣。事實上，這位青年只留在這教會短暫的光陰，因為升學的關係，他已經搬家到另一個城市。這間英國教會並不是我們學效的榜樣，剛剛相反，它是我們的一個反面教材，讓我們好好自我警惕，千萬不要讓自己的堂會陷入這種萬劫不復的處境之中。

香港的教會一向缺乏青少年，再加上移民潮，教會青少年斷層就在眼前。不少教會最核心的一群信徒都已經超過五十歲了。其實未來幾年，就是重新努力向社區的青少年佈道的最後機會了。只要可以招募一批中學生回來，我們這些五十多歲的信徒是仍然可以當青少年的導師的。上山下海恐怕是有心無力了，但與中學生一起下午茶，陪伴他們成長，還是可以的啊！

錯過了這最後十年，等到大家都七十歲了，就真的無計可施了。在我們窮途末路之前，好好珍惜這個機會啊！大使命真的應該是我們每個人的核心目標，特別是針對青年人的佈道工作。

思想：

試想像一下你的教會，二十年後是什麼光景？！幾個年過古稀的老人家，在偌大的教堂內冷清清地崇拜？崇拜後無奈地在討論，不知道如何應付下一次大廈的維修費用！

在教會窮途末路之前，你可以做什麼呢？

第 20 日

張開眼睛 看看社區中的貧窮家庭

作者：葉松茂

經文：約翰一書 3:17-18

凡有世上財物的，看見弟兄缺乏，卻關閉了惻隱的心，神的愛怎能住在他裏面呢？孩子們哪，我們相愛，不要只在言語或舌頭上，總要以行為和真誠表現出來。

這段經文令人大惑不解，居然有人見死不救，看到赤貧有缺乏的弟兄會掩面不顧。其實他們是「關閉了惻隱的心」，進入了自我保護的心理狀態。這也難怪他們，當時的教會有大量的弟兄姊妹活在赤貧中，略微有些家財的信徒，很容易覺得自己沒辦法幫助那麼多人。於是他們建構了心理上的自我防衛機制，自動過濾這些景象，視而不見，心靈也不會自責。

今天我們自己活在富裕的社會中，生活無憂，最大的煩惱是下次旅行應該去日本還是歐洲。面對香港社會中仍然存在的幾十萬貧窮家庭，我們很容易會啟動了心理上的自我防衛機制，對身邊的貧窮人視而不見。建道的「服侍與佈道」證書其中一個主修，是如何服侍社區中的貧窮家庭。負責的是旺角宣道堂的陳淑娟牧師，她在其中一本著作中憶述一個故事：「有一天崇拜期間，有一位姊妹很激動地把一張皺巴巴的紙巾遞給我說：『陳姑娘，有蚤呀！』我淡淡的回應道：『哦，有蚤！』隨即把紙巾丟掉。那一位姊妹看到我若無其事的反應，便扯高嗓子說：『有蚤啲！』」

後來陳牧師尋找到跳蚤的源頭是從某個朋友身上來的，她便邀請那個姊妹一起去探望那個朋友，去到他在樓梯底下所住的地方，在垃圾房旁邊，睡覺的牀鋪只放在兩張椅子和一塊木板上，而且牀鋪下有幾百隻跳蚤。後來他們為他滅蚤，買了張真正的牀，並定期為他清潔家居。更重要的是那發現跳蚤的姊妹生命更新了，自此之後成為家訪隊的中堅。

讓我們都放下自我防衛機制，張開眼睛，仔細看看社區中的貧窮家庭。仔細想想，上帝希望我們如何服侍他們。

思想：

閉上雙眼，你可以看見社區中不同的貧窮人嗎？

第 21 日

在服侍中見證福音的大能

作者：葉松茂

經文：羅馬書 1:16，21

我不以福音為恥；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臘人…因為，他們雖然知道神，卻不把他當作神榮耀他，也不感謝他。他們的思想變為虛妄，無知的心昏暗了。

傳福音絕對不是在服侍以外「順便」做的事情，更不是一個事後想起的事情。這是幫助社區、服侍社區最重要的一環。有人反對社會關懷時去傳福音，擔心這變成了一種「隱藏的動機」。其實這動機一點也不用隱藏的，我們是擺明車馬地告訴來教會的每一個朋友：我們想了解你有什麼需要和渴求，我們盡力去幫助你解決，但我們也想你認識耶穌，因為信耶穌才能真正獲得更新的生命、幸福的人生。我們在服侍的同時努力傳福音，並非為了「交數」，使教會人數增長。我們努力向受助者傳福音只出於一個動機：因為我們愛他們。如果我們真正愛他們，又怎可能不努力幫助他們跟隨基督，過得勝的生活呢？

我們自己事奉，是為了回報天父的恩情，是因為我們親身經歷過福音的大能，上帝的真光驅走了我們生命中的黑暗；我們從前的心昏暗了，被各種不同的罪捆綁，如今因著基督的大愛，我們的生命得到更新。無論教會提供什麼服務，如果受助者仍然被罪捆綁，生命又怎麼可能改變呢？所以我們必須在服侍中努力佈道，帶領人到主恩座前，信主並加入教會，一起敬拜上帝，一起經歷福音的大能、生命的更新。

思想：

你自己曾經經歷福音的大能嗎？

第 22 日

主動讓新朋友融入教會

作者：葉松茂

經文：約翰一書 4:7-12

親愛的，我們要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沒有愛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神差他獨一的兒子到世上來，使我們藉著他得生命；由此，神對我們的愛就顯明了。不是我們愛神，而是神愛我們，差他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贖罪祭；這就是愛。親愛的，既然神這樣愛我們，我們也要彼此相愛。從來沒有人見過神，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裏面，他的愛在我們裏面得以完滿了。

這一個月我們在思想事奉與生命更新，事奉當然是為了建立教會，要建立什麼樣子的教會呢？相信大部分人會馬上回答：彼此相愛的教會。使徒約翰的這個吩咐，在教會中大家要「彼此相愛」，相信已經深深植根在大家心中，沒有人會有異議的。但怎麼樣才算是彼此相愛呢？這一段經文其實是強調我們必須採取主動去愛人，好像神先主動愛我們一樣。經文用了兩個角度描述神的愛的主動性，一方面兩次說神「差」他的兒子來，而差派當然是一種主動性的行動，另一方面更說「不是我們愛神，而是神愛我們」。

今天教會最大的問題，並非大家不願意去愛人，而是大家不夠主動出擊去愛人，特別是剛剛開始來教會的新朋友。一般教會無論人數多寡，每年都有一定數量的新朋友，部分新朋友可能是被邀請出席佈道會，也有些純粹是 walk in 即自己走進來的。大部分新朋友都流失了，沒有留下來，問題一般是他們在教會尋找不到期待的歸屬感。其實大家也不會刻意去排斥新朋友，更不會拒絕他們加入原有的團契或小組，只是原來的信徒關係密切，不少是多年的老朋友了，所以大家都在不知不覺間忽略了新朋友、不自覺地冷淡對待他們。

解決之道就是我們都要「矯枉過正」地去努力認識和關心新朋友，刻意幫助每一個新人去融入教會生活。團契中出現了陌生面孔，無論你是否團契職員，請你主動去認識他，去了解一下為什麼他參加這個團契，關心一下他是否適應，有沒有什麼事可以幫助他適應的。你每次團契前後，如果約了其他團友飯聚，請你一定要主動邀請新朋友也一起吃飯，因為這些飯聚是新朋友融入教會的關鍵。

思想：

你的團契或小組最近有新朋友出現過嗎？你有主動去認識和關心他嗎？

第 23 日

在你的身上 看見基督的大愛

作者：葉松茂

經文：約翰一書 4:11-12

親愛的，既然神這樣愛我們，我們也要彼此相愛。從來沒有人見過神，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裏面，他的愛在我們裏面得以完滿了。

使徒約翰要求我們在教會努力彼此相愛，因為「從來沒有人見過神」，所以我們也無法直接體驗神的大愛。你在教會中努力去愛人，他們就可以在你的身上看見基督的大愛。但為什麼現在很多信徒都經常覺得在教會裏沒有被關心、被愛護呢？我覺得主要是教會中的教牧同工、導師和組長缺乏對信徒長期的、個別的關懷。建道今年推動的「組長和導師」證書，其中一個重點，就是學習如何個別地關心信徒，讓他們在教牧及組長個別的關愛中，看見神的愛。讓我舉一個真實的例子。

我牧養的一位信徒是運動健將，曾經有機會加入香港代表隊，但家人建議她放棄港隊，專心攻讀大學學位。她在大學是讀教育的，但畢業後卻不願意去當老師，好幾年間只是做不同的兼職。這段日子她也不太願意去教會，停止了參加小組，只是斷斷續續地參加崇拜。我牧養的信徒，一般來說，我每幾個月會個別約見一次，但這期間，她亦不太願意與我見面。

有一次崇拜後我們閒聊的時候，她告訴大家，她的祖母剛剛被家人送往護老院，令她十分沮喪，因為她年幼時是由祖母直接照顧的，所以她特別關心祖母。我於是建議大家一起去護老院探望她的祖母，她馬上興高采烈地答應了。這就變成往後幾年每月一次的探訪，起初是她和我用輪椅推祖母去護老院旁邊的公園做一些簡單的運動；後來婆婆的病情惡化，無法再做運動，我們每次就去附近的酒樓吃點心。

這些探訪我是一箭雙雕，一方面是關心她的婆婆，另一方面是藉此每月與她見面，關心她的各方面情況。經過一年的探訪後，基本上她已經願意重新穩定參加教會崇拜。後來在一次探訪時，她透露自己剛剛做了幾個星期的代課老師，教了幾個有特殊需要的小孩子。她發現了自己雖然不喜歡教書，但是還是十分喜歡小孩子的。那天我就挑戰她是否願意為了接觸小孩，略為忍受「教書」帶來的不愉快，她說可以考慮。那天我亦建議她重新投入教會事奉，嘗試在教會服侍有特殊需要的孩子，也可以印證她自己有這方面的能力。往後的幾年，她決定在特殊學校做中文科老師，穩定的工作也令她整個人重新投入生活。她的祖母後來也信了主，每星期她都從護老院接祖母來教會參加崇拜。

個別和長期的關心，是與人同行的關鍵，也是讓人在你的身上看到天父大愛的不二法門。

思想：

你身邊有沒有弟兄姊妹，需要你個別的關心呢？他們可以在你的身上看到基督的愛嗎？

第 24 日

門徒訓練就是深入的生命結連

作者：葉松茂

經文：提摩太後書 3:10-11

但你已經追隨了我的教導、行為、志向、信心、寬容、愛心、忍耐，以及我在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所遭遇的迫害和苦難。我忍受了何等的迫害！但從這一切苦難中，主都把我救了出來。

保羅對提摩太說，你已經「跟隨」了我，原文是指門徒跟隨師父，近距離研習師父的一切。保羅與提摩太的師徒傳承，就是今天我們說的門徒訓練。提摩太是在保羅第二次宣教旅程時加入保羅的團隊的，二十多年的光陰，幾乎形影不離地在保羅身邊，一起開荒建立教會，又經常負責牧養教會。保羅視他為屬靈的兒子，和自己事工的繼承人，所以在殉道前，寫下提摩太後書，囑咐提摩太往後必定要堅守真道，也要努力佈道。

今天大家在教會事奉，經常感到疲憊不堪，也感覺很難推動更多人事奉，問題主要在於沒有真正的門徒訓練。門徒訓練不是一套課程，而是一種深入的生命結連，昔日保羅和提摩太是通過多年的共同生活，今天教會就需要深入坦誠的生命分享。在建道的「組長與導師」證書中，我將會介紹一些工具，幫助我們在小組中深入分享，其中一個工具叫「人生快樂曲線」。

這些分享會幫助我們反省成長中各種故事，使我們更了解為什麼自己今天會有這樣的性情和人生態度。一個中年的弟兄有一次分享到他小學畢業那年，他的爸爸因為欠了賭債，有一天突然人間蒸發，拋妻棄子離家而去，從此不再有往來，所以他十分痛恨他的爸爸。不過他更痛恨他的媽媽。爸爸離家後，他母親一個人要照顧三個兒女，還要出外工作，壓力太大，性情變得十分暴躁。每日回到家裏，事無大小，母親總是大發雷霆，破口大罵。他在學校裏其實是優異生，無論是成績或課外活動，都經常得到校長和老師們的稱讚，但母親還是不滿意，仍然諸多批評。因此這位弟兄生命中經常有很多不安全的感覺。為了克服這些不安全感，他會拼命去獲取各種的成就，以期盼其他人的肯定。

小組中生命分享的目的，是使大家感受到生命的深度結連，使大家願意一起在主面前，努力更新自己的生命，也一起承擔主的使命，服侍教會，事奉上帝。

思想：

你準備好在小組中開放你的生命、坦誠分享嗎？

第 25 日

事奉就是一種生活方式

作者：葉松茂

經文：提摩太後書 3:10-11

但你已經追隨了我的教導、行為、志向、信心、寬容、愛心、忍耐，以及我在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所遭遇的迫害和苦難。我忍受了何等的迫害！但從這一切苦難中，主都把我救了出來。

保羅與提摩太的師徒傳承，有言行兩方面：「教導與行為」。「行為」不是指個別的行為，而是指整體「生活方式」或「生活模式」，NIV 譯作 “way of life”。保羅要傳承給這個入室弟子的，是一套神學思想及一個生活模式。

提摩太是在保羅第二次宣教旅程時加入保羅的團隊的，但保羅在三章 11 節提及的提摩太家鄉路司得的事蹟，卻發生在保羅的第一次宣教旅程。保羅先在彼西底的安提阿傳道，猶太人妒忌他有很多外邦人的信徒跟隨，就挑唆虔敬尊貴的婦女和城內有名望的人，迫害保羅，把他趕出境外。於是保羅轉去以哥念，同樣的事發生了，而且猶太人更想用石頭打死保羅。保羅知悉這個陰謀後，唯有逃亡，再轉去提摩太的家鄉路司得。

「但有些猶太人，從安提阿和以哥念來，挑唆眾人，並且用石頭打保羅，以為他死了，就把他拖到城外。當門徒圍着他的時候，他站了起來，走進城去。」（徒十四 19-20）提摩太或許就在當時圍觀的門徒中，親眼看見保羅被石頭打到昏迷，以為他死了，後來又見證他突然甦醒，站了起來。至少，提摩太一定聽過當日的目擊者複述這一幕。二十年前在路司得的這一幕對提摩太的震撼，一生都不會忘記。這就是保羅的「生活方式」，為了各城的外邦人及猶太人聽聞福音，四海為家，馬不停蹄，連續在三個城市被迫害，幾乎死在路司得。

事奉就是一種生活方式，為福音放下一切的生活方式。

思想：

試試想像你當日在路司得現場，親眼目睹保羅被石頭打死。你有什麼感覺？你願意選擇這種生活方式嗎？

第 26 日

門徒訓練就是一起實踐信仰

作者：葉松茂

經文：提摩太後書 3:10-11

但你已經追隨了我的教導、行為、志向、信心、寬容、愛心、忍耐，以及我在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所遭遇的迫害和苦難。我忍受了何等的迫害！但從這一切苦難中，主都把我救了出來。

保羅與提摩太的師徒傳承，是一種具體的「生活方式」，門徒訓練也絕對不單單是一套課程，而是一起具體實踐信仰的要求。建道的「組長與導師」證書中，負責教授門徒訓練的幾位牧者，都十分著重信仰的實踐，例如宣道會友愛堂的胡家豪牧師，就很重視一起禱告和簡樸生活兩方面的操練。

播道會雅斤堂的陳傳華牧師則強調：每一個信徒，都必須找一個與自己曾經衝突的人，主動約見，實踐饒恕，使關係復和，也使自己生命更新。其中一位信徒幾十年前跟著母親牽著兩個弟妹，從大陸來到香港，發現父親居然另外組織了家庭，最後父母離婚，母親獨自承擔整個家，還患上抑鬱症。在門訓旅程學習中，這位信徒主動接觸父親，「指責他的錯，並尋求復和」。父親流淚道歉，他自己多番掙扎禱告後，饒恕了父親，並向他傳福音，父親大為震撼，決定跟隨耶穌。

我們多年事奉，生命總是感到枯乾，是因為我們沒有經歷生命的更新，而生命的更新，必須在信仰的認真實踐中經歷。

思想：

你自己心裏有沒有你未能饒恕的人？未能放下的傷害？

第 27 日

想起就作嘔

作者：葉松茂

經文：腓立比書 3:5-8

我出生後第八天受割禮；我是以色列族、便雅憫支派的人，是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就律法說，我是法利賽人；就熱心說，我是迫害教會的；就律法上的義說，我是無可指責的。只是我先前以為對我是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的緣故而當作是有損的。不但如此，我已把萬事當作是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贏得基督...

保羅在這裡打開心扉，說了一段感人至深的個人心聲。第三章是叫腓立比教會小心一些錯誤的教導，就是要求外邦的基督徒要行割禮。作這樣要求的假師傅，自己行過割禮，也謹守各種舊約的律法，覺得自己在上帝面前是高人一等的，所以在教會特別有發言權，對外邦人的信徒指指點點。針對這一點，保羅唯有清楚列明自己的出身及資歷，顯示在猶太人中，保羅身份超然，遠遠在那些假師傅之上，所以這些人根本沒有說三道四的資格。

在猶太人中，保羅的確是身份超然的。他是純種的猶太人，還屬於高人一等的支派。猶太人第一個皇帝，與他同一名字的，就是出自便雅憫支派。他一生循規蹈矩，完美無瑕地遵從律法，而且是人人敬重的宗教領袖法利賽人。在法利賽人中他亦地位崇高，居然可以熱心地迫害教會。

當然猶太人都知道，他是有權有勢的迦瑪列的徒弟。猶太人是政教合一的，迦瑪列是著名宗教人士，也是猶太公會的領袖，是有極高的政治和執法的實權的。所以保羅才獲得執法的實權，可以到處拉人鎖人。在現代社會，保羅就可能是一個高官，一個警察局長了。因為他是迦瑪列的徒弟，也是十分受歡迎的講員，在旅途上經過素不相識的猶太會堂，人家一見是保羅，就馬上邀請他上台講道。在現代社會，保羅就可能是受歡迎的明星或球星了。

保羅從前擁有的一切，都是今天我們想擁有的：社會地位崇高，既有實權，又受歡迎。但後來他遇到主基督後，這些對他來說，都只是「一督屎」（一堆糞便）。和合本這裏譯作「糞土」，是怕原文太低俗，讀者不能接受。早期基督教的教父的聖經翻譯，也有同樣傾向，用比較文雅的字眼代替。但保羅原文肯定是刻意選擇一個低俗粗鄙的字，代表令人厭惡、令人作嘔的髒物或排泄物，廣東話最傳神的翻譯就是「一督屎」。

保羅的意思十分清楚，他絕不着戀世上的名利、成就、享受、受人愛戴。這一切一切，現在對他來說，只是一督屎（一堆糞便），他連想都不會去想，因為他一起想就會作嘔。

思想：

想想你原來的人生夢想吧！你原來想做醫生、律師、藝術家、歌星、還是大學教授？想起來還是頗吸引吧！又想想有朝一日，你身邊所有的家人、朋友、同事都喜歡你、尊敬你，這樣也不錯吧！你真的想起這些就想作嘔嗎？為什麼保羅這麼說呢？

第 28 日

魚與熊掌 兩者兼得

作者：葉松茂

經文：腓立比書 3:7-8

只是我先前以為對我是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的緣故而當作是有損的。不但如此，我已把萬事當作是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贏得基督…

我們在教會事奉，自己總覺得已經「盡力而為」。我們為世上各種不同的事情需要花費心力：工作、家庭、旅遊和興趣。我們在處理這些事情之後，仍然願意用餘下的時間去事奉，當然算是「盡力而為」了。這是一種魚與熊掌式的事奉，我們既想享受世上的一切，又想事奉上帝，魚與熊掌，兩者兼得。保羅絕對不是用這種態度事奉的。

保羅在這兩節經文用上財務的術語，說明崇高的身份和成就，從前他都看作是他的資產，但現在他都當成負債，從前是盈利，現在都當成虧損。這個一百八十度的轉變，是因為他現在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又想要「贏得基督」，更直接應該說要「賺得基督」。他把從前的一切資產看作負債，因為他要得到另一樣更貴重的資產。這就好像用天秤衡量各資產的價值，即使把人生所有的資產放在左邊，只要把基督放在右邊，天秤就會一面倒傾向右邊。中文聖經說基督是「至寶」，即是至高無上價值的資產。

讓我打個比方，有一天你在計算自己的總資產，合共大約港幣七百萬，包括了房產、股票、基金和現金。突然有天使向你顯現，給予你一個機會，可以馬上把你的所有資產，換取一間公司，就是大名鼎鼎出產手機的蘋果企業。你馬上在網上發現，蘋果的市值是三萬億美元，即二十萬億港元。其實你連一個億都未見過，何況二十萬億，不過這個決定太容易了，七百萬換二十萬億啊！只有傻瓜才會眷戀自己那些所謂資產。

保羅不是傻瓜，他不需要精密計算，也知道認識基督的價值遠遠超過其他一切，根本不是魚與熊掌的選擇，擁有了二十萬億的人，不需要再考慮那區區幾百萬。世上一切的理想、享受、成就，他覺得已經變成了負債，因為他已經認識耶穌基督了。他是一心一意，專心事奉基督的。

思想：

你是否仍然想魚與熊掌，想兩者兼得呢？你想要值二十萬億的蘋果嗎？

第 29 日

我係一督屎 (我是一堆糞便)

作者：葉松茂

經文：腓立比書 3:8

不但如此，我已把萬事當作是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贏得基督…

屎撈人是香港一個著名的漫畫角色，最出名的是他的主題曲：

屎我係一督屎 自出世開始

你吃香蕉 我做臭屎 命中早注已難移

曲調悲涼，歌詞更是寫盡社會中普羅大眾的心聲，一生命運坎坷，無論如何努力，都註定永無出頭日。

或者這也是你的心聲。這段經文中，保羅描述自己人生從前如何風光，現在都看作有損了。你看到這些分享，你可能會想：「我就從來未風光過。我也希望像保羅一樣走上人生的顛峰，然後瀟灑地為主全然放下，還可以到處講見證分享自己的瀟灑，述說這些可歌可泣的故事。很遺憾啊！上帝連這個機會也沒有給我！」

你這個想法，我很理解，因為我都曾經有過相似的念頭。不過你要小心自己這個想法啊！首先，這是對這段經文的誤解。和合本說保羅已經「丟棄」萬事，而英文譯本用“*i have lost*”。原文是客觀地描述保羅已經「失去了一切」，並沒有「丟棄」那種主動、自願放棄一切的意思。失去一切可以是主動並自願的，也可以是被動地接受的。保羅失去了一切，當然是因為他選擇了跟隨主、努力宣教的結果，但這並不代表他主動地放棄這一切。保羅應該是刻意用「失去一切」這樣客觀的表達，帶出以下的想法：「是我自願放棄也好，是環境因素造成也好，其實都不重要了，反正我都不太花時間去想念從前這些了，因為我終日只想著如何得到寶貴萬倍的基督！」

這就是為什麼你要小心自己嫉妒或羨慕保羅曾經風光一時的這個念頭。無論你嫉妒也好、羨慕也好，最終你仍然被困在「自己是否風光過、自己也想試試丟棄萬事的感覺」這些想法。保羅的意思，是叫我們連想都不要想這些事了，只要專心一意認識基督，全力以赴，帶領其他人也認識基督。

我們也不必再為自己在世界的標準下，只係一督屎、永無出頭之日而困擾。因為你已經認識基督了，這是最貴的資產啊！相比之下，其他一切，其實連想都不用想了。

思想：

好好默想一下這段古老的詩歌：

惟獨耶穌是我信息，惟獨耶穌我所傳揚；
我要永遠高舉耶穌，惟獨耶穌我所仰望。